

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: HBGH-2023-09-13-01

甲方: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: 临沂方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经过友好协商, 达成以下协议, 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、规格等

货币单位: 人民币(元)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规格	产品单价(KG)	数量(kg)	产品总价	备注
1	Pa6 尼龙增韧		16	1000	16000	TMI0000137
2	注塑料-TP20		9.5	4000	38000	TMI0000090
总计: 伍万肆仟元整				(含税 13%)		

第二条 质量标准: 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, 并符合甲方要求同时满足合同目的。

第三条 付款方式: 除销方式, 账期 30 天(即甲方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。甲方在收到货后开始计算, 30 天, 以电汇支付乙方)

第四条 包装与运费:

- 乙方提供符合产品特点及运输的包装, 并承担运费。
- 运输过程中包装不能破损。

第五条 交货期及验收:

- 交货时间: 2023 年 9 月 20 号
- 交货地点: 河北省黄骅市开发区泰山道南段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。

公司。

2、甲方收货后 7 日内进行验收, 如有不合格产品, 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, 有权决定更换、退货或按质论价。因此导致交货迟延的, 乙方应当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。

第六条 违约责任:

- 乙方逾期交货的, 每逾期一日, 应向甲方承担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



GOLDRARE

版本号: 2020XECGV1

2、产品不符合约定的,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第七条 免责事宜: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,应当及时通知对方,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,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八条 争议解决: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,双方应协商解决,如协商不能解决时,可将该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第九条 执行期间,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,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,签订补充协议。

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: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电 话:

法定代表人:

委托代理人: 张强 198 3178 8689

日 期: 2023年9月13日

乙方(盖章): 临沂方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:

电 话:

开 户 行:

开户行账号:

法定代表人:

委托代理人: 宋相虎

日 期: 2023年9月13日

本合同签订地点: 河北省黄骅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